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呈列基準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標準會計準則編製，所按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綜合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之業績經已綜合，而一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本中期報告所採納之基準與本集團呈列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使用者一致。

1. 營業額

營業額指減去折扣及退貨後之已售存貨發票淨值及租金收入。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無任何轉變。

- 左軚汽車之市場推廣及分銷；及
- 持有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劃分之分析概述如下：

	本集團營業額		引致經營業務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主要業務：				
汽車買賣	12,428	12,979	(4,208)	(4,424)
租金收入	921	971	650	626
其他收入	276	304	276	304
商譽撇銷	—	—	—	—
其他集團開支	—	—	—	—
	<u>13,625</u>	<u>14,254</u>	<u>(3,282)</u>	<u>(3,494)</u>

按經營地區劃分：

	本集團營業額		引致經營業務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2,698	11,671	(2,969)	(2,635)
中國	926	2,583	(313)	(859)
	<u>13,625</u>	<u>14,254</u>	<u>(3,282)</u>	<u>(3,494)</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921	971
利息收入	193	269
滙兌收益	—	—
其他	83	35
	<u>1,197</u>	<u>1,275</u>

3. 經營業務虧損

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拆舊	33	66
滙兌虧損淨額	244	631
租戶支付物業還原之賠償	(65)	—
僱員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1,939	1,758
存貨成本	12,049	12,703
利息收入	(193)	(269)
租金總收入及淨收入	<u>(921)</u>	<u>(971)</u>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銀行借貸、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	1,917	2,033
融資租約	—	—
	<u>1,917</u>	<u>2,033</u>

5. 稅項

由於本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自香港賺取或產生，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零年：無）。

6.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無）。

7. 每股虧損

於本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期間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5,19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5,527,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441,572,729股（二零零零年：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179,118,597股）計算。由於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於兩個期間均呈反攤薄效應，故並無披露二零零一年或二零零零年之每股經攤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有抵押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10,69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17,000港元)乃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定期存款所產生之利息視作本集團之其他收入。

9. 應收交易款項及票據

本集團僅給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信貸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有應收交易款項及票據由銷售確認日期起計均少於60日。於編製本中期報告時，應收款項當中約1,500,000港元經已償付。

10. 欠關連公司款項

結欠永昌利投資有限公司(「永昌利」，一家由本公司董事陳進財先生及林慕娟女士全資擁有之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二零零零年：無)。

11. 應付交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在所有應付交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當中，89.73%由收取購買貨物日期起計年期少於90日(二零零零年：96.85%)。

12. 有利息銀行借款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借款	1,010	19,344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按要求 償還之銀行透支	17,217	20,079
	<u>18,227</u>	<u>39,423</u>
可於超過一年以後償還之銀行借款	<u>13,133</u>	—

13. 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 之普通股	<u>5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470,744,000股(二零零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1,230,744,000股)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u>29,415</u>	<u>24,615</u>

發售新股：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發行合共2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3港元之新普通股予十位獨立投資者。所得款項淨額5,220,000港元已撥作一般營運資金。